

# 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

第五辑

(内部读物)



# 資產階級哲學資料選輯

## 第五輯

~~~~~  
本書是供內部參考用的，寫文章引用時務請核對原文，並在註明出處時，原著版本。  
~~~~~

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

第五辑

《哲学研究》编辑部编

\*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1965年7月第1版

1965年7月上海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2074·309 定价：0.70元

## 編者說明

本书是《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第五辑，选的是詹姆士的《彻底经验主义论文集》一书。

威廉·詹姆士(William James, 1842—1910),与皮耳士同为美国实用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也是心理学家。他生于纽约市,是一个神学家的儿子;幼年就学于纽约的私立学校,后随父辗转游历西欧各国,归国后初曾在波士顿学画,未成,转至哈佛大学学化学、解剖学,后又改学医,得医学博士学位;曾历任哈佛大学生理学讲师、生理学副教授、哲学副教授、心理学教授、哲学教授,也曾往加利福尼亚斯坦福大学、纽约哥伦比亚大学、英国牛津大学等处讲学。

本书共十二篇论文,原陆续发表于各哲学杂志,詹姆士死后,由培里编纂成书出版。

本书系内部发行书籍,公开引用译文时,务请复查原文并用原书版本和页码。

由于我们人力有限,本书在翻译和编辑等方面,可能有不少缺点,敬希读者指正。

《哲学研究》编辑部

1965年1月

# 彻底經驗主义論文集

〔美〕威廉·詹姆士著

庞景仁譯

**ESSAYS IN  
RADICAL EMPIRICISM**

**BY**

**WILLIAM JAMES**

**LONGMANS, GREEN AND CO.**

**NEW YORK 1922**

本书根据纽约朗门斯·柯林公司1922年版本译出

## 編者序言

iii

本书的目的是为了执行威廉·詹姆士逝世若干年以前安排的一个计划。大家知道詹姆士在1907年搜集了他发表过的一些文章，把这些文章装到一个封套里題名为《彻底經驗主义論文集》；他又把这些文章的副本装訂成册放置到哈佛一般图书馆里和爱默生堂哲学图书馆里以为学生之用。

两年以后，詹姆士教授发表了《真理的意义》和《多元的宇宙》，并且在这两本书里插进去几篇他原来打算放在《彻底經驗主义論文集》里的文章。如果他还活着，他是否仍然要按照他原来的计划执行，这是不得而知的。不过有几件事实是非常清楚的。首先，包括在他原来的计划里而在上述的两本书里省略去的一些文章，对于理解他的其他一些著作都是必不可少的。他经常提到这些文章。例如他在《真理的意义》(第127页)一书里說：“这一論述对于沒有讀过我的“意識”存在嗎?”和“一个純粹經驗的世界”这两篇文章的人來說，可能是非常不清楚的。”在本书里他也不止一次地指出过。其次，原来作为《彻底經驗主义論文集》而搜集到一起的这些文章形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这不仅是由于这些文章大部分都是在前后两年期間連續写成的，而且也因为这些文章包含許許多多相互参照之处。第三，詹姆士教授把“彻底經驗主义”視為一个独立的学說。关于这一点，他特別提出过說：“我可以說，在实用主义(按照我所理解的那样)和最近我作为‘彻底經驗主义’提出来的一种学說之間是没有什么邏輯联系的。后者有其自己的立脚点。人們可以完全反对它而仍然不失为实用主义者。”(《实用主义》，1907年出版，《序

iv

v 言》，第 ix 页）最后，詹姆士晚年趋向于把“彻底经验主义”视为比“实用主义”更为根本，更为重要。在《真理的意义》（1909 年出版）一书的《序言》里，著者关于他希望继续，而且，如果有可能的話，结束关于实用主义的争论，做了以下的说明：“我对哲学里边的另外一种学说感到兴趣，对这种学说，我称之为彻底经验主义，而且我认为，要使彻底经验主义取得优势，实用主义的真理学说之建立是一个第一等重要的步骤。”（第 xii 页）

因此，編者在准备本论文集的出版时受到两个动机的支配：一方面，试求把在詹姆士教授的其他著作中找不到的某些重要文章保存下来并使之和大家见面。对于第一、第二、第四、第五、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等篇论文就是这样。另一方面，试求把系统地论述一个独立的、连贯的、基本的学说的一整套的论文汇辑成册。为了这一目的，似乎最好把虽然曾经包括在原来计划里而后来却在别处刊登了的三篇论文（第三、第六和第七），以及原来计划里没有包括进去的一篇论文（第十二）也包括进去。第三、第六和第七篇论文对于整个系列的连续性是不可缺少的，而且它们同其余各篇论文交織得非常紧密，有必要使学生们手中掌握它们以为随时参考之用。第十二篇论文对于著者的一般“经验主义”做了重要阐明，并且在“彻底经验主义”和著者的其他学说之間搭了一个重要桥梁。

总之，本书的目的不是要让它成为一本集子，而是要让它成为一本专著。它是为了使另外一本书得以产生，那本书将包含一些没有以书的形式出版过的有传记性和历史性重要意义的文章。本书不仅是对学习詹姆士教授的哲学的学生有用，而且对即使学习形而上学和认识论的学生也有用。它系统地、简单扼要地阐述了“彻底经验主义”学说。

vii 关于这个学说的一般意义也应该说几句话。詹姆士教授在《信仰意志》（1898 年出版）一书的序言里把他的“哲学态度”定名为“彻底的经验主义”，并且加上以下的说明：“我说‘经验主义’，



这是因为它甘愿把它在有关事实方面的一些最可靠的結論視為假說，这些假說在未来的經驗的进程中是可以改变的；我說‘彻底的’，这是因为它把一元論学說本身視為一种假說，而且不象通常在实証主义或者不可知主义或者科学的自然主义等名称之下的那种半途而废的經驗主义那样，它并不是把一元論教条地說成是全部經驗都与之相符的一种什么东西。”(vii-viii 页)象上面所描述的一种“經驗主义”，与其說它是一种学說，不如說它是一种“哲学态度”或者心情脾气，它說明了詹姆士教授的全部著作的特点。这是由本书的第十二篇論文里表示出来的。

在狹义上，“經驗主义”是用个别經驗来解决哲学問題的方法。理性主义者是靠原則办事的人，經驗主义者是靠事实办事的人。(《几个哲学問題》，第 35 页，同书第 44 页；《实用主义》第 9 页，第 51 页。)或者，“既然原則是共相，而事实是殊相，因此說理性主义的思想方式最愿意从整体走向部分，而經驗主义的思想方式最愿意从部分走向整体，这也許是說明这两种傾向特点的最好的办法。”(《几个哲学問題》，第 35 页；同书第 98 页；《多元的宇宙》，第 7 页。)还有，經驗主义“把我們送回到感觉上去”。(《多元的宇宙》，第 264 页。)“經驗主义的看法”強調“既然实在是一天、天被临时創造出来的，那么概念……就永不能恰如其份地代替知觉。……实在之更为深远的点只有在知觉性的經驗中才能找到。”(《几个哲学問題》，第 100 页，第 97 页。)在这种意义上的經驗主义，也还是詹姆士教授的整个哲学的特征。在本书讲的并不是与众不同的、独立的学說。

关于这种最后的、最狹窄的意义上的“彻底經驗主义”，《真理的意义》的序言里(第 xii-xiii 页)有一个概要的說明，我們一定要把这个說明轉載在这里作为理解本书的一把钥匙。<sup>①</sup>

“彻底經驗主义(1)首先是一个公准，(2)其次是一个事实的

① 数目字和着重点是編者加的。

論述，(3)最后是一个概括的总结。”

x (1) “公准是：在哲学家中间唯一可以展开辩论的东西将是可以用从经验中抽出来的项来说明的东西。(具有不可经验的性质的东西是可以任其存在的，不过这些东西对于哲学辩论的材料毫无用处。)”这就是作为“一个方法上的公准”的“纯粹经验原则”。(参看下文第 159 页、第 241 页。)这个公准相当于著者不止一次归之于霍季森的观点，即“实在不过就是‘所知那样’的东西。”(《实用主义》，第 50 页；《宗教经验之种种》，第 443 页；《真理的意义》，第 43 页，第 118 页。)在这种意义上，“彻底经验主义”和实用主义是紧密相连接的。事实上，如果把实用主义说成是主张“任何一个命题的意义永远能够被带到我们的未来实际经验中的某种个别后果上去，……要点勿宁是在于经验必须是个别的这一事实上而不是在于经验必须是活动的这一事实”(《真理的意义》，第 210 页)；那么实用主义和上述的公准二者就变成了一个东西。然而本书的目的并不在于主张上述的公准，而是在于使用这个公准。这个方法在通过某一种有关关系的“事实陈述”的一些专门应用上是成功的。

xi (2) “事实的陈述是：事物之间的关系(无论是结合性的或是分割性的)比起事物本身来，同样是属于直接个别经验的东西，不多不少恰好就是这样。”(参看《多元的宇宙》，第 280 页；《信仰意志》，第 278 页。)这就是本书的中心学说。“彻底经验主义”同休谟、J. S. 穆勒等人的“普通经验主义”的分别就在这里，当然它们之间在别方面也是有连带关系的。(参看下文 42—44 页。)这个学说对“活动”也从经验和关系上做了诠释，这样也就使著者的意志主义同与他的意志主义很容易混淆的一种观点——那种观点主张纯粹的或者超越的活动——有所区别。(参看本书第六篇论文。)它使它有可能逃脱曾经使哲学大伤脑筋的那些罪恶的分割：比如在意識和物理自然二者之间的分割，在思想和思想的对象二者之间的分割，在这一个心灵和那一个心灵

二者之間的分割，以及在这一个“事物”和那一个“事物”二者之間的分割。这些分割不要求助于任何“外来的超經驗的連結性的支持”来得到“克服”（《真理的意义》，序言，第 xiii 页）；它們可以用以下的办法来避免，即把所說的二元性視為仅仅是共同的各經驗項之中的經驗关系的各种差別。实用主义关于“意义”和“真理”的看法，仅仅是指出在“观念”和“对象”二者之間的一种罪恶的分割如何可以象这样地避免掉。本书不仅从这一角度上介紹了实用主义，而且还加上了对上面說过的其他一些二元性的看法。

这样，实用主义和彻底經驗主义虽然在当作两种方法来看待时本质上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在当作两种学說来看待时却是彼此独立的。因为我們有可能主张实用主义的“意义”和“真理”論而用不着把这种理論建筑在任何基本的关系論上，用不着把这样的一种关系論扩展到其余的哲学問題上去；一句話，用不着主张上述的“事实陈述”，也用不着主张下述的“概括的总结”。

(3) “因此概括的总结是：經驗的各部分通过关系——这些关系本身也是經驗的一些部分——而一个接一个地連結到一起。簡言之，直接把握的宇宙不需要什么外来的超經驗的連結性的支持，而是自己有权拥有一个相連的或連續的结构。” 經過了这样的概括，“彻底經驗主义”不仅是一个含有实用主义作为专门一章的認識論，而且也是一个形而上学。它排除了“超經驗的实在这一假說”（参看下文第 195 页）。它是著者关于实在是一个“經驗連續”这一理論的最强有力的論述。（《真理的意义》，第 152 页；《多元的宇宙》，第五讲，第七讲。）它是实証的、建設性的“經驗主义”，关于这种經驗主义，詹姆士教授說道：“象过去經驗主义通过某种奇怪的誤解曾經同非宗教联合过那样，现在让它同宗教联合起来吧，而我相信宗教的以及哲学的一个新的紀元就要开始了。”（《真理的意义》，第 314 页；《多元的宇宙》，第八讲，随处可见；《宗教經驗之种种》，515—527 页。）

編者向本書各篇由之而轉載過來的那些刊物，向給本書的出版提供過寶貴意見和大力支持的詹姆士教授的許許許多的朋友們表示衷心的謝意。

拉爾夫·巴爾頓·培里  
1912年1月8日於馬薩諸塞州，劍橋。

## 目 录

編者序言	1
第一篇 “意識”存在嗎?	1
第二篇 一个純粹經驗的世界	21
第三篇 事物和它的关系	49
第四篇 两个心灵如何能知一事物	66
第五篇 情感的事实在一个純粹經驗的 世界中所占的地位	74
第六篇 活动的經驗	83
第七篇 人本主义的本质	103
第八篇 意識的概念	112
第九篇 彻底經驗主义是唯我論的嗎?	125
第十篇 皮特金先生对“彻底經驗主义”的反駁	129
第十一篇 再論人本主义和真理	131
第十二篇 絕對主义和經驗主义	143
人名譯音对照表	151

# 第一篇

1

## “意識”存在嗎？

“思想”和“事物”这两个名称代表两类东西。这两类东西在常識看来，总是相反的，而且事实上总要把它們对立起来。哲学着眼在相反方面，过去对此曾做过多种多样的解释，今后可能还会这样。最初“精神和物质”“灵魂和肉体”曾代表一对对等的实体，在分量和重要性上，完全相等。不过后来康德摧毁了灵魂，抬出了超越的自我，从此这种两极的关系就大大地失去了平衡。目前超越的自我看来在唯理主义者那里代表一切东西，而在經驗主义者那里却几乎什么都不代表。在舒佩、雷姆克、納托尔普、閔斯特贝尔格（至少是在他的早期著作中）、舒贝尔特-索尔登以及其他一些作者手中，精神本原已經縮小到彻头彻尾幽灵般的状况，只是表示經驗的“内容”是被知的这一事实的一个名称而已。它失去了具有人格性的形式和活动（这些东西都轉到内容一边去了），变成了光秃秃的 *Bewusstheit*（意識）或 *Bewusstsein überhaupt*（知觉一般），它本身毫无权利可言。

2

我相信“意識”一經消散到純粹透明的这种地步，就要完全不见了。它是一个无实体的空名，无权立于第一本原内行列中。那些死抱住意識不放的人，他們抱住的不过是一个回响，不过是正在消失的“灵魂”遗留在哲学的空气中的微弱的虚声而已。去年我讀过不少文章，这些文章的作者看来正好要放弃意識这一概念<sup>①</sup>，打算用并非出自两个因素的絕對經驗这一概念来取代

① 鮑德温、沃德、鮑登、京、亚历山大，以及其他等人的文章 培里博士已經坦率地越过了界限。

3 它。不过他們否定得还不够彻底，也不够大胆。过去二十年来我曾对“意識”之是不是一种实体表示过怀疑，过去七、八年来我曾对我的学生們提出过这样的一个意见，即意識是不存在的，并且打算告訴他們在經驗的实在里边有着同意識的实用价值相等的东西。现在我觉得把意識公开地、普遍地抛弃掉的时机已經成熟了。

把“意識”之存在全面加以否定，看来显然是十分荒謬的——因为，不可否认，“思想”是存在的——，这使我害怕有些讀者会放下我的文章不讀了。那么让我赶快說明一下吧。我的意思仅仅是否认意識这一詞代表一个实体，不过我却极端強調它确是代表一个职能。我的意思是：物质的东西是用存在的原始素材或性质做成的；而我們对物质东西的思想与此相反，没有什么存在的原始素材或性质来做成它們；<sup>①</sup>有的只是思想在經驗中行使的职能，而且为了行使这职能，我們就求助于这种存在的性质。这种职能就是认知。为了說明事物不仅存在而且被报道，被知，就要把“意識”設定成为必要的条件。誰要是把意識这一概念从他的第一本原表里抹掉，誰就仍然必須設法以某种方式使这种职能得以行使。

我的論点是：如果我們首先假定世界上只有一种原始素材或质料，一切事物都由这种素材构成，如果我們把这种素材叫做“純粹經驗”，那么我們就不难把认知作用解释成为純粹經驗的各个組成部分相互之間可以发生的一种特殊关系。这种关系本身就是純粹經驗的一部分；它的一端变成知識的主体或担負

---

① [同样，没有什么象这样的“意識活动”。见本书下文第169页注。編者] (譯者按：所注本书页碼都是指原版页碼，原版页碼附在书页边上，可參看。又注內的“編者”系指原书編者培里。下同。)

者，知者<sup>①</sup>，另一端变成所知的客体。在把这一点弄懂之前还需要做很多解释。弄懂它的最好的办法是把它同另一看法对照一下。我们可以举出最近的看法，这种看法把确定的灵魂实体消散到无以复加的程度，然而还不够彻底。如果说新康德主义排除了早期的二元论形式，那么如果我们能够连新康德主义也排除掉的话，我们就将把一切二元论形式都排除掉了。

在我称之为新康德派的那些思想家看来，意识这一词今天无非表明经验在结构上非是二元论的不可这一事实。这就是说，现实能够存在的最小单位不是主体，也不是客体，而是客体加主体。同时主体-客体的分别完全不同于心、物之间的分别，完全不同于肉体 and 灵魂之间的分别。灵魂是可以〔同肉体〕离开的，有着单独的命运；事情可以发生在灵魂身上。而象这样的意识，任何事情都不能发生在它身上，因为它本身没有时间，它仅仅是在时间里的事情的见证者，它在那些事情里并不扮演任何角色。总之，它不过是一个经验中的“内容”的逻辑的相互关系者，其特殊性是：在它里边显出事实，发生对内容的觉察。象这样的意识，完全没有人格性，因为“自我”和它的活动是属于内容的。当我说我意识到自己，或者说我意识到我产生了一个愿望，这仅仅是说某些内容——“自我”和“意志努力”就是代表这些内容的名称——在产生时并非没有见证者在场。

这样，在康德派泉水的那些后进的饮客看来，我们一定要把意识看作是具有一种“认识论上的”必要性，尽管我们并没有直接证据证明它存在在那里。

但是除此以外，几乎一切都认为我们对意识本身有一种直接的意识。当外在事实的世界在物质上停止显现于我们的眼前而我们不过是在记忆里唤起它或者想象它时，我们就认为意

---

<sup>①</sup> 在我的《心理学》一书中，我曾试图表示我们所需要的知者无非是“流动的思想”。〔见《心理学原理》卷1，第338页以下〕



識站了出来,并且被我們感觉成为一种不可捉摸的內在之流,这种內在之流一旦在这样的一种經驗中被认知,就同样也可以在外在世界的表现中被測探出来。

- 一个晚近的作者說：“当我们试图注意意識并且看看它究竟是什么的时候,它好象就不见了。就好象我們面前空无一物。当我们內察蓝颜色的感觉时,我們所能看到的就是蓝,另外的成份就好象是透明的一样〔完全看不见了〕。不过,如果观察得足够仔細并且知道有什么东西要找的話,我們是能够把它分辨出来的。”<sup>①</sup>另外一个哲学家說：“‘意識’(Bewusstheit)是无法說明、难以形容的,不过一切意識經驗都有这样的共同点:我們称之为意識經驗之內容的东西都与一个以‘自我’为名的中心有着这样的一种特殊关系,只有通过这种关系,內容才得以在主观上被給予,或者出现。……这样一来,意識(或者說对一个自我的关系)虽然是唯一可以把一个有意識的內容同可能在那里而无人意識到的任何一种存在区别开来的东西,但是这一仅有的区别理由胜过一切进一步的解释。意識之存在是心理学的基本事实,虽然如此,我們可以认为它是千真万确的,可以把它分析出来,但是我們却既不能給它加以定义,又不能从它自身以外的任何东西推論出来。”<sup>②</sup>

- 这位作者說：“可以把它分析出来”。这是把意識假定成为具有本质上是二元論的內部組織的經驗的一个元素、环节、因素——随便你叫它什么也好——,如果你从經驗里抽去內容,意識就会仍旧留下,在它自己眼前显露出来。如果是这样,那么經驗就很象画出世界图画的油彩。油彩具有二重結構,比如它包括溶剂<sup>③</sup>(油、胶水等等)和一块內容,即溶在里面的顏料。我們可以使顏料沉淀而得出純粹的溶济来,也可以倒出胶水或油而得出純粹的顏料来。这里我用的是物理的减法;通常的看法是:
- 9 用心理的减法我們同样可以把經驗的两个因素分別出来——不是把它們完全隔离开来,而是把它們区别到足以认出它們是两